

015941

梨樹縣地名志

梨樹縣地名志編輯委員會編

00626

吉林省梨树县地名志

(内部资料)



梨树县地名志编辑委员会编

67-5

前 言

遵照国务院国发〔1979〕305号文件《国务院发布关于地名、命名、更名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精神，我县于一九八一年一月至六月对全县所有地名进行了一次全面普查。并对一些不标准的地名、不规范的文字作了标准化处理，经过处理，全县各类现行地名，基本做到了含义健康，正音正字，书写规范，在规定范围内不重名。

《梨树县地名志》是在完成地名普查成果的基础上编辑而成的。收编内容有：县政区图和各公社分幅地名图；梨树县文字概况和各公社（镇）文字概况；县社（镇）行政区划名称和所有自然屯名称；重点地名来历及其含意；山峰、河流、湖泊（水库）、公路、桥梁、名胜古迹、革命纪念地、台、站、场等各类名称。各类名称均有简介或概况，其中编入数十幅地名插图。这样不仅为大家提供了较全面的标准地名资料，而且也能比较准确地了解我县的地理和经济状

况，分析和探索我县地名的成名规律，使地名工作更直接地为四化建设服务，为人民群众生活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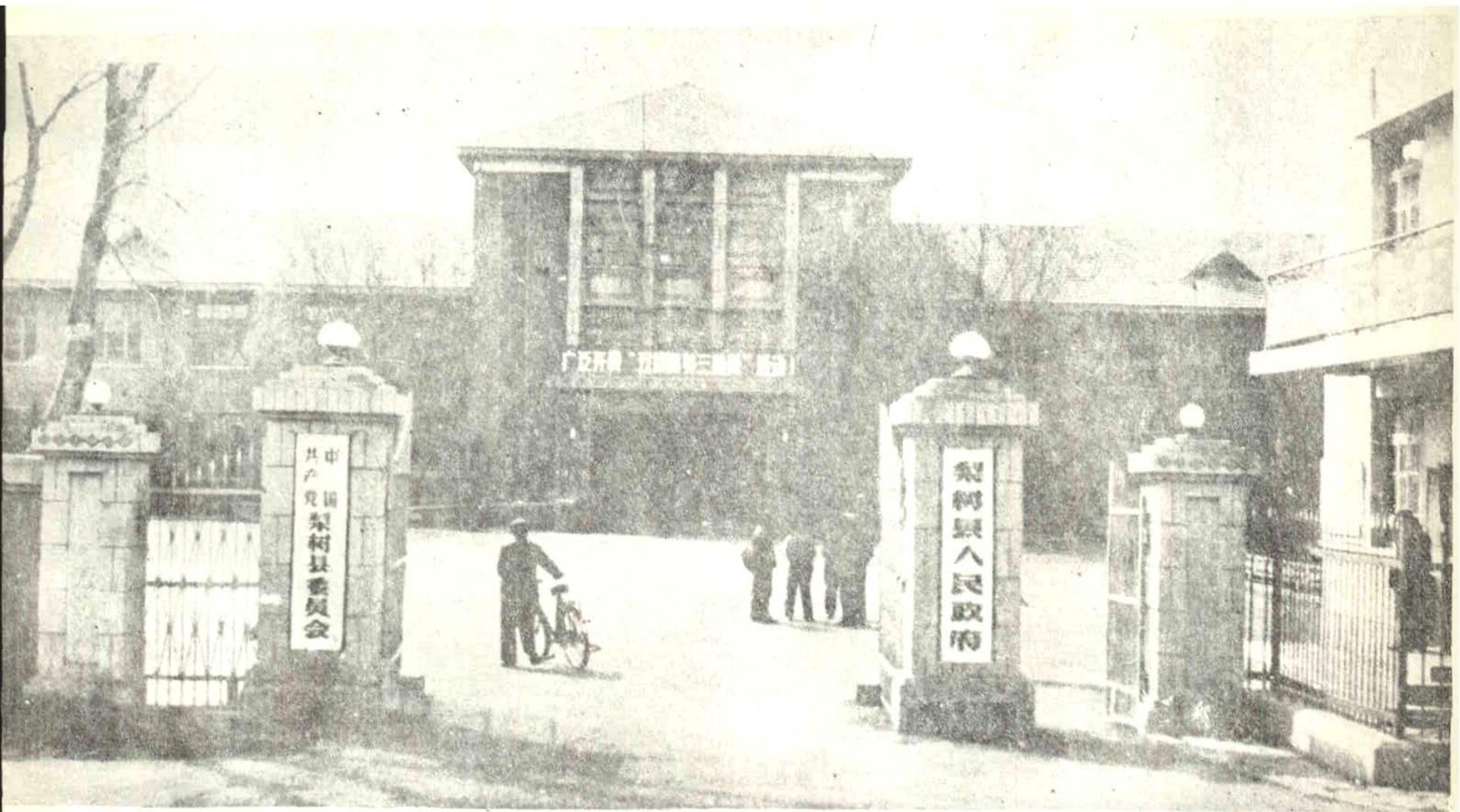
《地名志》是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出版的。它的出版意味着长期遗留下来的地名混乱现象已告结束，各部门要对地名增强法制观念，使用地名凡与本志不一致的，一律以地名志的现行标准名称为准。今后更改地名，必须按国务院有关规定，经有关政府批准方可使用。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随意更改地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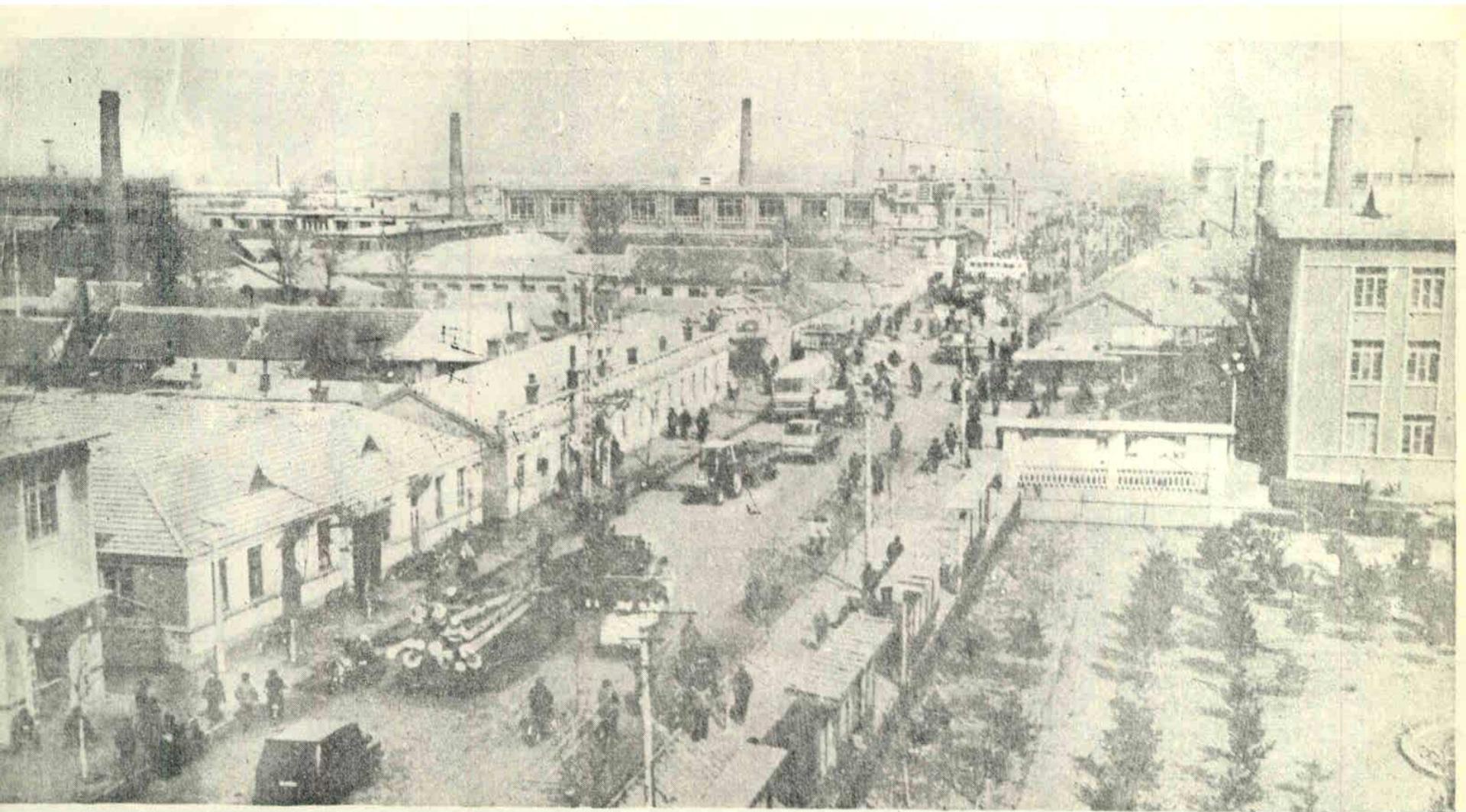
《地名志》编入的地图，按所属关系排在文字概况之前，县政区图和社（镇）地名图的行政区划界线均未进行实测，不做为划界依据。

由于我们收编的内容不细不全，加之我们编辑水平有限，难免出现缺点和不足，请各使用单位给予批评指正，深表谢意。

梨树县地名志编委会

一九八二年六月





梨树县在吉林省的位置



图

例



县驻地



镇



公社驻地



大队驻地



农、林、鹿场



自然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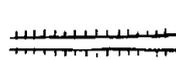
铁路、车站、单轨、双轨



公路



河流



干渠



水库



桥梁



矿区



山峰



省界



县、市界



公社界



大队界

目 录

(一)

梨树县政区图.....	1
梨树县文字概况.....	1
梨树县政区名称.....	8

(二)

梨树镇.....	11
郭家店镇.....	17
榆树台镇.....	23
石岭镇.....	27
梨树公社.....	31
大房身公社.....	41
杏山公社.....	49
白山公社.....	57
太平公社.....	69
喇嘛甸公社.....	77
胜利公社.....	87

团结公社.....	97
泉眼岭公社.....	105
董家窝堡公社.....	113
四棵树公社.....	121
郭家店公社.....	131
蔡家公社.....	145
十家堡公社.....	157
孟家岭公社.....	167
三家子公社.....	175
石岭公社.....	185
叶赫公社.....	199
河山公社.....	211
金山公社.....	219
东河公社.....	227
万发公社.....	239
小城子公社.....	249
双河公社.....	259
小宽公社.....	271
沈洋公社.....	279
刘家馆公社.....	289

林海公社.....	299
国营梨树农场.....	311
东河良种繁殖场.....	325

(三)

山、山峰.....	331
河流、湖泊(水库).....	337
公路、桥梁.....	347
名胜古迹、革命纪念地.....	356
台、站、场、(厂).....	370
地名历史传说.....	382

(四)

关于重名大队更名、命名的通知.....	387
梨树县重名大队更名、命名表.....	389
关于各镇街、路命名、更名的通知.....	392
街、路命名、更名表.....	394
梨树县大队标准名称首字笔画检字表.....	399

附 录

编后记.....	409
----------	-----

梨树县概况

梨树县位于吉林省的西南部,距省会长春市一百一十公里。跨东经 $123^{\circ}45'$ 至 $124^{\circ}53'$,北纬 $42^{\circ}49'$ 至 $43^{\circ}46'$ 。西与双辽县和辽宁省昌图县为邻,东和北与怀德县隔河相望,南依哈达岭山脉与四平市和辽宁省的开原、西丰县接壤,东西北三面有蜿蜒的东辽河环绕,中间是一望无际的平原。全县总面积4,209平方公里。其中耕地2,861,000亩(水田111,000亩),林地1,280,000亩,牧地420,000亩。全县有28个人民公社(其中满族人民公社一个),4个镇,1个良种繁殖场和一个省属国营农场。农村有351个生产大队,2,895个生产队,2,177个自然屯。城镇有6个街道办事处。44个居民委员会。全县共有159,994户,736,281口人(城镇人口85,896人,农村人口650,385人),绝大多数为汉族。满、朝、回、蒙、僮、苗、鄂伦春等少数民族有12,359人,占总人口的1.66%。县人民政府驻地梨树镇。

梨树地设县治于清光绪四年(1878),县名为“奉化县”。“奉化”来源于现梨树城稍南的“奉化屯”名称,县治设梨树城址时俗称买卖街。尔后因与浙江省奉化县重

名，故于民国三年（1914）将奉化县更名为梨树县，至今。县治驻地除1960年至1965年曾驻郭家店外，其余时间均驻梨树城。

梨树城原址在城北八里的“偏脸城”，因城内有株大梨树而得名。辽代为九百奚营所在地。到金代天德二年（1150）韩州州治从柳河县（今昌图县八面城）迁到九百奚营即今之偏脸城，并且成为从燕京（今北京）到金代上京会宁府（今黑龙江省阿城县白城）南北交通线上的一个重要驿站。在元、明、清时代，仍然是重要驿站——韩州站。

清代梨树为内蒙科尔沁左翼中旗达尔罕王领地。嘉庆八年（1803）蒙王招垦，人口渐增，屯落逐密，道光元年（1812）曾设“分防照磨”官署，隶属昌图厅。清末时全县人口为369,113人；1931年为383,043人；解放前为430,824人。

梨树县地势为南高北低，可分为南部低山丘陵，中部波状台地和北部大平原三种地带。南部低山丘陵，为长白山的支脉哈达岭余脉，可谓山山相接，岭岭相连，岗峦起伏，绵延不断，最高的大架山，主峰海拔511.3米，山间多为小块沟岭平地，为灰棕壤棕壤区；中部波状台地，土质肥沃，为黑土区；北部平原为黑钙土淡黑钙土区，是

辽阔的米粮川。靠东辽河沿岸地势稍低洼，但有便利的灌溉设施，是水稻的主要产区。

全县水利资源丰富，有大小河流52条，总长为5,459.17公里。其中较大的有东辽河、昭苏太河、条子河、石岭河、新开河、叶赫河、二道河、塔子山河、汲水河等九条，呈树枝形状，密布全境。全县建水库、塘坝31座，蓄洪区2处，电机井2,808眼，能灌溉农田422,900亩。

梨树县居于东北大陆腹心，三面环山，气候温暖，但四季明辨，寒暑悬殊。年平均气温 5.8°C 。一月最冷，平均气温为零下 14.9°C ，最低达 34.8°C 。七月最热，月平均气温为零上 23.4°C ，最高达 36.1°C (1950年至1980年)。年降雨量平均为577.2毫米，多集中在6、7、8三个月，平均38.5毫米，占全年降雨量65%。无霜期一般为152天。灾害性天气有风剥、冰雹、霜冻、大暴雨、倒春寒。

梨树县物产丰富，境内国营梨树农场的稻米全国闻名，品种优良，洁白如玉，含有油质，年产37,500吨左右，每年出口1,500吨。石岭公社的深山中，盛产玫瑰花，一般年产10万斤左右，居全国第一位，远销国外。叶赫满族故乡特产白蘑，年采千余斤，色白光滑，滋味清鲜，蝇不落，虫不咬，满清时是向皇帝进贡佳品。叶赫的榛子在国

内外也享有盛名，每年可产 50 多万斤。该地还盛产山楂，为全国重点产区之一。素有果乡之称的胜利公社郭家窝堡大队，盛产葡萄，大的一株可结千斤，品种有“龙眼”、“香水”、“巨丰”等，产量多，质量好。1958 年国务院曾授该队为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单位，颁发了印有周总理签名的奖状。

境内地下蕴藏着煤、铜、铅、锌、金、滑石、萤石、石墨、石英、白云石、耐火土、砂石沙、石灰石和硅灰石等百余种矿藏。其中，清烟煤分布在孟家岭公社一带，埋藏量为 300 万吨以上。铜、锌和锰埋藏在大顶山。白云石埋藏在三家子公社的荒顶山，质量占东北第一位。耐火土埋藏于白山公社的偏脸城和石岭公社哈福一带，埋藏量极大。砂石沙分布在白山公社的白山嘴脚下。石灰石从郭家店公社至石岭公社约 60 里地的山中遍地皆是。石墨、萤石埋藏在叶赫满族公社的杨木林、英额堡等地。

建国三十多年来，全县人民经过艰苦奋斗，各项事业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解放前农业基础很薄弱，基本是原始耕作方法。解放后随着科学种田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其它促进农业发展的有利措施，农业生产有了很快的发展，成为吉林省商品粮基

地县之一。粮食作物有玉米、高粱、谷子、水稻等，经济作物有大豆、甜菜、麻类、小油料等。1980年农业总产值为26,625万元，粮食总产达到了12亿斤，是1949年的2.8倍，粮食亩产450斤，是1949年的3倍多，人均收入达到了147元。

林业建设的速度也很快，解放初，仅有残林43万亩，1980年发展到128万亩；森林复被率由7.2%提高到17.9%，并实现了农田林网化，成为省八个农田防护林连片连网县之一。

农业和林业的发展，也促进了牧业生产，大牲畜由解放初期的4万9千头增加到5万7千头，牛发展到2万3千头，羊2万8千只，鹿4,153只，生猪31万7千头。

解放前工业生产非常薄弱。只有官僚资本家经营一个旧式小煤窑和四所手工生产的油米作坊及不到百家的个体手工业。解放后到1980年期间，城乡厂矿企业已发展到275个，其中县办企业61个。机械工业有农机配件厂、农机修造厂、铸管厂、造纸机械厂、宏伟机械厂；轻化工业有化肥厂、造纸一厂、二厂、淀粉厂；建筑材料工业有水泥厂、白云灰厂、建材厂、机砖厂、水暖器材厂；食品工业有粮油加工厂、肉食联合加工厂、食品加工厂；其它工业